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3-56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监事 3 名，公司监事杨延晨先生、杨奋勃先生、李志勇先生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近日接到通知，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成立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销，其全部员工及业务转移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名义为客户提供服务。

鉴于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相关的专业人士已转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故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工作。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对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增资鑫安保险事项详见本决议公告日在《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上刊登的《关于增资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3-55）。

表决情况：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杨延晨先生因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任职而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股东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股东代表需回避表决。

备查文件

经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9 月 2 日